

保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在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指导下，市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紧紧围绕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年度重点工作，根据市府办《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明确的任務，始终以人民群众的关注和关切为切入点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，丰富信息公开渠道，增强信息公开实效，深入推进政务公开。

（一）提高主动公开实效。在委门户网站开设政策法规、政策解读、疫情防控等专栏，及时公开国家和省市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政策、文件、通知等信息，做好权责清单及配套权力运行流程图和办事指南公开。2023 年共公开相关文件 34 篇，政策解读 10 篇。

（二）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制度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效。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，均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；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

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规范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市政府文件信息公开审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不断增强规范意识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。并定期对相关科室信息员进行保密审查培训，从源头上完善审查程序，提高信息发布水平，确保保密审查程序有效规范落实。

（四）推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加强对政务新媒体发布监管，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规范化管理水平。2023年通过委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419条，委门户网站通过设立公众互动专栏办结网民留言82条。

（五）高标准完成监督考评工作。转发了《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发指南》《保定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分工方案》，扎实开展“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学习问答”活动。对照“保定市2023年政务公开考核指标”，逐条梳理，高标准完成年度考核任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41.178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	

	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市卫生健康委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：工作创新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大，工作中存在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不丰富等问题。下一步，市卫生健康委将采取以下措施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扩大主动公开范围。积极推进决策公开，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决策事项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均要公开征求意见，公布决策草案、背景、依据和主要内容等。二是加强政策解读。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部署，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、委机关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渠道和简明问答等形式，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等重要政策进行宣传解读，及时准确传递政策意图。三

是围绕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策解读等重点工作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2023年我委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